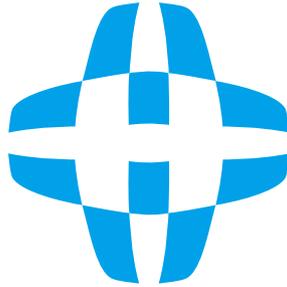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RCHI GLOB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6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六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股份」)復牌而制訂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ii)本公司履行復牌指引之情況；(iii)復牌進展季度更新；(iv)進一步延遲刊發及寄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及；(v)延遲刊發及寄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辭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季度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履行復牌指引的進度如下：

獨立調查

於本公告日期，獨立調查員仍在進行獨立調查。本公司一直與獨立調查員密切合作並提供一切必要文件及資料，以促進調查進度。獨立調查的預計完成日期將取決於獨立調查員的進一步評估。

內部監控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內部監控顧問仍在進行內部監控審閱，以(其中包括)審閱及釐定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本公司將考慮並採取必要步驟以採納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以(i)改善其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及(ii)確保設立充分及適當的內部監控措施。內部監控審閱結果須待內部監控顧問的進一步評估後公佈。

保證審視

於本公告日期，獨立會計師仍在進行保證審視。本公司一直並持續與獨立會計師密切合作，以(其中包括)提供獨立會計師要求的一切必要資料及文件，以促進審視進度。保證審視的預計完成日期將取決於獨立會計師的進一步評估。

尚未發佈的財務業績

鑒於獨立調查及保證審視仍在進行中，以及本公司的審計工作安排將取決於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結果及／或調查發現，因此將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有見及此，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之刊發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之寄發也將延遲。

業務營運更新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合營業務主要於澳門從事來自私營及公營界別客戶之(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

二零二二年八月初，澳門政府解除限制本地活動及商業活動的COVID-19預防措施後，本集團已經恢復辦公室運作和日常業務營運，從而使本公司得以恢復曾一度暫停的室內裝修工程。

自二零二二年八月起，本公司於澳門投標若干私營及公營的新項目，積極探索潛在商機。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未因澳門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初下令為期三天的全民COVID-19強制檢測而受到不利影響。

自該等事件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遇到因該等事件而引起或與該等事件有關的任何對其日常業務過程或財務狀況造成的不利影響。就此而言，董事會謹此強調，儘管發生該等事件及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起停牌，本集團的業務維持正常及在所有重大方面繼續如常運作。

有鑑於此，本公司遵守復牌指引第(v)項下的上市規則第13.24條，一直維持充足的業務營運水平。董事會將持續不時評估及監控股份停牌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如有)。

本公司將繼續盡一切適當及必要努力，與本集團各專業顧問合作並提供協助，承諾主動解決問題及滿足復牌指引的規定，務求盡快令股份復牌。

自該等事件日期起，本公司已就復牌指引第(vi)項及時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佈所有重大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或適時就復牌之重大發展及進展以及復牌指引項下其他條件之達成情況刊發進一步公告(包括季度更新)。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停牌，並將維持停牌直至另行通知。

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須待復牌指引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本公司未必能成功遵守復牌指引。概不保證股份將於聯交所恢復買賣。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華壤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盧卓明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曾華壤先生及歐穎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林志傑醫生(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冼偉超博士及羅俊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